

证券代码：874885

证券简称：鑫巨宏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无锡鑫巨宏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无锡鑫巨宏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在公司以现场会议和线上通讯结合方式召开，应当出席独立董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人，符合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根据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和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》的规定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阅，我们认为：该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经审阅，我们认为：鉴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，我们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阅，我们认为：《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、完善和运作的实际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审核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阅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阅，我们认为：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，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，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经审阅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关联董事徐飞、邱强、杨学良需回避表决，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回避 3 票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经审阅，我们认为：公司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现状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阅，我们认为：2026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，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，定价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也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同时，公司 2025 年度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，且均遵循公平自愿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的议案》

经审阅，我们认为：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，健全公司激励机制，有效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，吸引和稳定优秀管理人才、技术及业务人员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无锡鑫巨宏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徐飞、邱强、杨学良

2026 年 4 月 17 日